

2021 年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概况

- 一、部门 主要职责
- 二、部门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1 年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1 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为区政府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承担着下列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行政后勤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决策和部署，研究制定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领导和区直单位的事务管理及后勤保障工作。
3. 负责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公务用车管理工作，承担区公务用车管理与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4. 负责区机关办公物业、值班用房的分配和管理，统筹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和区机关办公用房规划，监督管理区机关办公场所物业服务。
5. 负责区机关自有物业办公场所的安全保卫和消防安全监督、检查工作。
6.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中心内设综合部、联络服务部、物业部、保卫部、车管部、财务部和后勤管理部等七个部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2021 年度末实有人数 84 人，其中在编人员 25 人（编制人数 26 人），雇员 3 人，临聘人员 56 人。另退休 4 人。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841.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7,921.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86.4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1.2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6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2.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7.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30. 4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6. 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67.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 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928.2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927.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93
总计	30	18,929.54	总计	60	18,929.5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928.21	18,927.60	0.00	0.00	0.00	0.00	0.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22.38	17,921.78	0.00	0.00	0.00	0.00	0.61
20101	人大事务	717.53	71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3	机关服务	717.53	71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12.08	17,111.48	0.00	0.00	0.00	0.00	0.61
2010303	机关服务	17,111.48	17,111.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61	0.00	0.00	0.00	0.00	0.00	0.6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77	92.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77	92.7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928.21	18,927.60	0.00	0.00	0.00	0.00	0.6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7	1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1.27	1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27	1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61	11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61	112.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9	6.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6	7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36	3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51	11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7.60	97.6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928.21	18,927.60	0.00	0.00	0.00	0.00	0.61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应急处理	97.60	97.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1	1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91	1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0.49	43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4.05	34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344.05	34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6.44	8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6.44	86.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41	16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41	16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46	101.4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928.21	18,927.60	0.00	0.00	0.00	0.00	0.61
2210203	购房补贴	64.94	6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7.54	16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7.54	16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7.54	167.5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27.61	1,263.68	17,663.9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21.78	964.75	16,957.03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717.53	0.00	717.53	0.00	0.00	0.00
2010103	机关服务	717.53	0.00	717.53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11.48	964.75	16,146.73	0.00	0.00	0.00
2010303	机关服务	17,111.48	964.75	16,146.73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77	0.00	92.77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77	0.00	92.77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7	0.00	11.27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27.61	1,263.68	17,663.93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11.27	0.00	11.27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27	0.00	11.2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61	112.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61	112.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9	6.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6	73.9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36	32.3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51	19.91	97.6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97.60	0.00	97.6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7.60	0.00	97.6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27.61	1,263.68	17,663.93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1	19.9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91	19.9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0.49	0.00	430.49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4.05	0.00	344.05	0.00	0.00	0.00
2120103	机关服务	344.05	0.00	344.05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6.44	0.00	86.44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86.44	0.00	86.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41	166.4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41	166.4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46	101.46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4.94	64.94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27.61	1,263.68	17,663.93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7.54	0.00	167.54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7.54	0.00	167.54	0.00	0.00	0.00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7.54	0.00	167.5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841.1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7,921.78	17,921.7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86.4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27	11.2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61	112.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7.51	117.51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30.49	344.05	86.44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6.41	166.4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167.54	167.54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927.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927.60	18,841.17	86.4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927.60	总计	64	18,927.60	18,841.17	86.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841.17	1,263.68	17,577.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21.78	964.75	16,957.03
20101	人大事务	717.53	0.00	717.53
2010103	机关服务	717.53	0.00	717.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111.48	964.75	16,146.73
2010303	机关服务	17,111.48	964.75	16,146.7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77	0.00	92.7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77	0.00	92.7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27	0.00	11.27
20402	公安	11.27	0.00	11.2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27	0.00	11.2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841.17	1,263.68	17,577.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61	112.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61	112.6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29	6.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96	73.9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36	32.3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7.51	19.91	97.60
21004	公共卫生	97.60	0.00	97.6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7.60	0.00	97.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91	19.9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91	19.9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4.05	0.00	344.0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4.05	0.00	344.0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841.17	1,263.68	17,577.49
2120103	机关服务	344.05	0.00	344.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6.41	166.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6.41	166.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1.46	101.4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4.94	64.94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7.54	0.00	167.5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67.54	0.00	167.54
22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7.54	0.00	167.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1.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92
30101	基本工资	110.33	30201	办公费	33.39
30102	津贴补贴	512.52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24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10.48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2.3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16	30207	邮电费	0.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9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75	30214	租赁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6.1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19
30309	奖励金	0.08	30229	福利费	1.8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4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9.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9.03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057.47		公用经费合计	206.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7.50	0.00	205.50	59.90	145.60	2.00	144.26	0.00	143.51	39.03	104.47	0.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包括由“基本支出”列支的 104.41 万元（参见公开 06 表），由“项目支出”开支的 0.06 万元停车费（具体项目为“会务与接待”）。2、“公务接待费”0.75 万元由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会务与接待”开支，列“项目支出”。3、本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86.44	86.44	0.00	86.4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86.44	86.44	0.00	86.4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86.44	86.44	0.00	86.44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86.44	86.44	0.00	86.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1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总收入 18,929.54 万元，本年收入 18,928.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927.6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0%；其他收入 0.6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841.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34.86 万元，增长 28.1%。主要原因：

(1)本年度增加 3,235.26 万元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用于物业管理方面的支出，主要是用于新投入使用的区府第三办公区所需的租金、水电、物业管理和维（修）护支出，以及区综合保税区封关改造支出。

(2)增加 92.77 万元用于支付存量基建项目进度款和新开工项目前期费用的所需。

(3)增加 439.17 万元，以应对由于业务量的增加，所需外购劳务、服务增加，及人力成本上升，增人增资，而形成的劳务费（含委托业务费）、人员支出增加。

(4)随着本中心基础日趋完善，依职能，保障范围和内容随之到位和完善，后勤保障方面的开支同比增加了 342.02 万元，所需收入对应增加。

(5)增加 25.64 万元用于防疫、日常公用等同比增加的开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

增加 86.44 万元，增长--（上年无此内容，即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为给纳税人提供和保障必要的业务办理条件，对区税务综合办公楼的供电线路进行改造，此项目年度所需基本建设支出 86.44 万元，由区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予以安排，而上年无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01 万元，下降 2.40%。主要原因：其他收入为本中心办理代扣代缴等款项的结算账户存款利息收入，本年由于缴付代扣款、退还押金等，其账户余额较上年减少，故而利息随之减少。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总支出 18,929.5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8,927.6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63.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6.84 万元，增长 13.10%。主要原因：增人增资，人员经费增加了 131.34 万元，因新购置公务用车使得日常公用支出净增加了 15.50 万元。

2. 项目支出 17,663.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074.47

万元，增长 30.0%。主要原因：

(1)本年度区府第三办公楼投入使用、区综合保税区封关改造，使得物业管理方面的支出同比增加了 3,235.26 万元，增幅达 41.63%，其中：租赁费、物业管理费、物业维（修）护、水电费、配套设施设备购置分别增加了 1,061.05 万元、1,001.16 万元、604.22 万元、165.08 万元、403.75 万元。

(2)本年度存量和增量基建项目支出 179.21 万元，而上年无此支出。

(3)由于业务量的增加，所需外购劳务、服务随之增加，加之人力成本上升，使得劳务费（含委托业务费）同比增加 289.56 万元，增幅达 16.14%。

(4)随着本中心基础日趋完善，依其职能应保障范围随之逐步做到全覆盖，内容和人员增加，后勤保障方面的开支同比增加了 342.02 万元，增幅 8.07%。

此外，防疫、绩效评价运用经费等项目支出增加了 28.24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8,927.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841.1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134.86 万元，增长 28.11%，其主要原因见前述“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情况说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6.44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主要原因见前述“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中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说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8,927.6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41.1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14.92 万元，增长 5.70%，主要原因：(1)因区府第三办公楼投入使用、区综合保税区封关改造增加了物业管理类支出 916.17 万元，(2)由于业务量的增加，所需外购劳务、服务随之增加，加之人力成本上升，增人增资，使得劳务费（含委托业务费）、人员经费，以及后勤保障支出、日常支出增加了 536.87 万元，(3)新增存量基建项目竣工决算支出和新开工项目前期费用 92.77 万元，(4)新增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97.60 万元，(5)落实进一步严格控制财政日常公用支出等通知要求，压减由我中心统筹、列入我中心预算的区“公务用车购置费”628.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6.4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 86.44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为给纳税人提供和保障必要的业务办理条件，对区综合税务楼的供电线路进行了基础性改造，此项目为年度新增基本建设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本年度无此内容。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4.26 万元，比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07.50 万元减少 63.24 万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落实过紧日子的指示精神，厉行节约，从科学调度和加强维保着手，深挖潜力，在确保政务活动需要的前提下，决定少购一辆公务用车，节约 20.86 万元；严格执行车辆维修(护)规定，强化日常使用和保养、维护管理，进一步控制维修保养费用，节约公务用车运行费用 41.13 万元；进一步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有效控制接待批次和人数、及标准来进一步压缩公务接待费用，节约接待费用 1.25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43.51 万元，

占 99.50%；公务接待费支出 0.75 万元，占 0.5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3.5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39.0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2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04.4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7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由区统筹安排、我中心承办的外地来我区考察、调研、交统、沟通协调等活动人员的食宿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52 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29.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290.1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79.2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960.4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07.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58.3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1.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86.5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69.5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8.5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中心共有车辆31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3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中心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24个，共涉及资金17,695.4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1年度区税务综合办公楼供电线路改造等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86.44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物业管理费”等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25.1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物业管理费”等1个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深圳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物业管理费项目全年预算数3,225.18万元，全年执行数3,225.17万元，执行率100%，项目整体工作完成满意度高、效率达标。通过实施物业管理费项目，按时缴纳物业管理

费，及时开展零星修缮及设备设施购置，有效保障了区委大院机关单位正常办公。通过实施物业管理费项目，开展草坪养护和花灌木养护，如拔除明显杂草、修剪草坪、病虫害消杀及松土除草等工作，有效提升了区委大院环境品质。2021 年物业服务满意度调查中，区委区政府办公楼物业服务综合满意度得分为 87.30 分、区府二办物业服务综合满意度得分为 90.12 分、红楼物业服务综合满意度得分为 88.58 分，均在目标值 85 分以上。

组织本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无下属单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044.9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86.44 万元。本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委托第三方机构“深圳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本中心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所有项目支出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绩效目标时，本中心根据项目实施计划、资金使用安排等内容设定绩效目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维度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相应的绩效指标，多数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但仍存在部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的指标设计及目标值设定还不够精细，后续需进一步研究。

本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和做法：

1. 建立健全管理制度。2021 年，按照中心领导要求，坚持“简明、实用、系统、高效”的原则，我中心重新对《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食堂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工程管理制度（修订）》等制度进行了修订，明确规范了职责分工，支出范围，采

购程序，工程项目的实施、监督及费用支付管理，为持续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制度保障。

2. 严格规范资金使用，把控资金支出进度。我中心在预算资金执行率、结转结余率、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等方面得分较高。主要得益于我中心能够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各项要求，按照制度所规定的程序及时和均衡的支出预算资金，预算资金的使用基本按照既定进度执行。按照《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进行自评，自评得分为 95.69 分。

绩效自评结果。本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9,131.35 万元，执行数 18,927.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1.建立健全管理制度。2021 年，按照中心领导要求，坚持“简明、实用、系统、高效”的原则，我中心重新对《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机关事务管理中心食堂物资采购管理制度》、《坪山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工程管理制度（修订）》等制度进行了修订，明确规范了职责分工，支出范围，采购程序，工程项目的实施、监督及费用支付管理，为持续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制度保障。

2.严格规范资金使用，把控资金支出进度。我中心在预算资金执行率、结转结余率、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等方面得分较高。主要得益于我中心能够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的各项要求，按照制度所规定的程序及时和均衡的支出预算资金，预算资金的使用基本按照既定进度执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一是项目预算资金有时出现一定出入，部分新增项目无法预估，导致需要调整追加经费。下一步将通过组织培训、业务交流等形式，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二是单位绩效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特别是对新增项目的监管。虽有按要求开展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工作，但存在个别项目监管不到位，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纠偏的情况，导致资金执行率较低，例如坪山车管服务站-伙食费。下一步将加强项目管理工作，指派专人跟进项目执行情况，并不定期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工作，以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一是积极开展培训，加强政策学习，树立绩效管理理念，深入系统的宣传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升预算绩效运用水平。二是加强财务管理，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225.18万元，执行数为3,225.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物业管理费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为：（1）做好区机关办公楼物业管理和安全保卫工作，确保机关工作正常运转。（2）规范办公用房管理，强化物业服务水平，提升办公区环境品质。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情况：（1）物业7处，全部在管理范围；（2）建筑物日常维修养护实现建筑物本体完好率98%以上、室外场地、道路完好率98%以上；（3）客服、保洁、绿化

人员以日8小时工作并提供日常和节假日加班保障工作时效；（4）成本控制在预算内，未超支；（5）保障物业正常运转；（6）在管物业范围内公共设施设备的可持续使用水平持续上升；（7）物业服务满意度调查评分平均88.67分，达到85分以上。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在项目绩效管理工作中，部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的指标设计及目标值设定还不够精细，在后续年度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时应予以充分研究。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在后续的工作中，我中心将进一步加强绩效预算管理，蓄力绩效目标编制能力培养，实现精确目标编制，进一步增强项目绩效管理意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